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eStone 鼎石

Pinestone Capital Limited

鼎石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

委任董事 及 授權代表

本公告乃鼎石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發出。

委任董事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3年9月15日起，朱哲平先生(「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席。

朱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朱先生，63歲，於2023年9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席。朱先生於生物科技、房地產發展、農業機械、銷售及業務發展領域擁有多項專業知識。自2019年4月至2022年10月，朱先生擔任深圳市西倍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自2013年2月至2019年2月，朱先生擔任浙江省台州市鑫眾房地產有限公司的常務副總經理。自2001年1月至2013年1月，朱先生擔任浙江省台州市黃岩區延年褪黑素有限公司的銷售部經理。自1986年1月至1993年10月，朱先生擔任浙江省台州市黃岩區農業機械公司的銷售部主管。自1980年1月至1985年12月，朱先生應徵入伍，服役於人民解放軍。於2023年5月，朱先生獲馬來西亞亞洲城市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朱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初步固定為期三年的委任函，自2023年9月15日起生效，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一次。朱先生可收取之年度董事袍金為360,000港元，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經參考彼擁有之經驗、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市場狀況後釐定。朱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的獨立性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朱先生

- (i) 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 (ii) 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概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iii) 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
- (iv)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及關係。

此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朱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朱先生加入本公司。

委任授權代表

此外，董事會欣然宣佈，李鎮彤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其中一名授權代表，自2023年9月15日起生效。李先生自2022年9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鼎石資本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鎮彤

香港，2023年9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執行董事為朱哲平先生、李鎮彤先生及嚴希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東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基力先生、黃俊鵬先生及鄭文彬先生。